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, 023年度)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2024/02/05

项目名称			法律援助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	[144]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司法局		实施单位		黔南州法律援助中心		
项目资金 (元)		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:	102400.00	99696.00	95600.00	10	95.89	9.59
			财政拨款:	102400.00	99696.00	95600.00	-	-	-
			-----本级安排:	102400.00	99696.00	95600.00	-	-	-
			-----其中:上级补助:	0	0	0	-	-	-
			其他:	0	0	0	-	-	-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目标1: 全面开展法律援助工作, 不断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能力和水平,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的职能作用 目标2: 进行法律援助宣传, 提高法律援助公众知晓率, 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				一是广泛宣传, 提升法律援助知晓率。年初印发《黔南州<贵州省法律援助条例>学习宣传活动工作方案》, 在全州开展为期2个月的宣传活动。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, 提升人民群众对《条例》的知晓力。二是规范办理, 提升服务质效。办理案件规范化, 严格按照《法律援助法》《贵州省法律援助条例》的规定办理业务, 从接待群众来访到案件受理、审查、指派、承办各个环节, 推行标准化服务。案件质量等级化, 常态化开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审核工作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	≥525件	628件	7	7		
			接待咨询人次	≥500人次	520人次	7	7		
			法律援助宣传次数	≥3次	3次	6	6		
		质量指标	为受援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质量	优秀	为受援人提供优质的法律援助服务	6	6		
		时效指标	完成办案目标	12月31日前	12月31日前已完成	6	6		
			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时间	12月31日前	12月31日前已完成	6	6		
		成本指标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=100%	100%	6	6		
			开展法律援助业务工作成本	≤10.24万元	9.56万元	6	6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, 广泛地接受社会社会弱势群体当事人的申请	不断扩大	扩大了法律援助覆盖面, 接受社会社会弱势群体当事人的法律援助申请	15	15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社会贫困群体的合法权益, 构建和谐社会	长期影响	长期保障贫困群体的合法权益	15	15		
满意度指	满意度指	受援人满意度	≥90%	99%	10	10			
总分						100	99.59		
自评 结论	执行率得分9.59分, 绩效指标得分90分, 总分99.59分, 绩效评价优秀。								

联系人：李垚